《徐州高新区产城融合示范区详细规划》(草案)

(公众意见征询)

本公告旨在征询公众意见,并非最终审批结果。如您对公告内容有意见表达,请在公告期间内将书面意见邮寄、发送电子邮件或者致电至公告单位(请注明"公告反馈意见")。

公告时间: 2024年4月3日——2024年5月2日

公告方式: 徐州市铜山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、徐州高新区规划展览馆

公告单位: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、徐州市铜山区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(高新区分局)

公告单位地址: 徐州市铜山区新区街道珠江东路 11 号

联系电话: 0516-83506132 邮 编: 221000

邮 箱: xzgxqzgfj@163.com

《徐州高新区产城融合示范区详细规划》规划范围为北至欣欣路、东至拖龙山、南至楚河、西至京沪铁路,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1171.52 公顷,其中城镇开发边界内用地面积约 1037.28 公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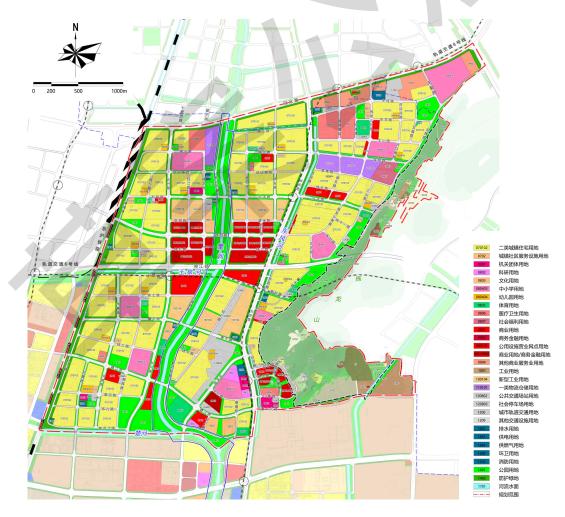
为更好地完善本规划,提升规划的可操作性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的要求,依法进行公告,广泛征询公众意见。

《徐州高新区产城融合示范区详细规划》(草案)

(公众意见征询)

一、国土空间利用规划

城镇开发边界内规划建设用地主要有居住用地、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、 商业服务业用地、工矿用地、仓储用地、交通运输用地、公用设施用地、绿地与 开敞空间用地等;非建设用地主要有河流水面等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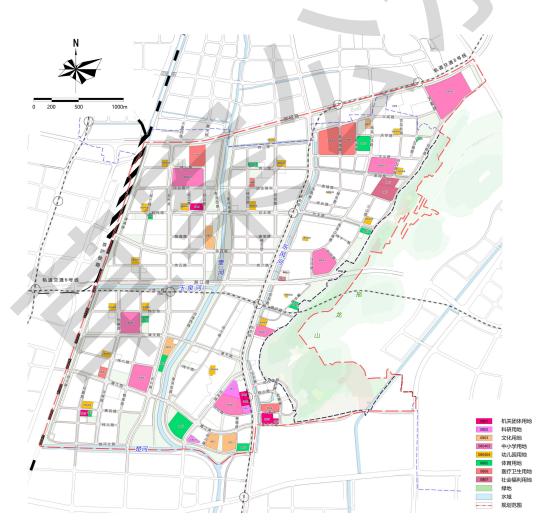
国土空间利用规划图

《徐州高新区产城融合示范区详细规划》(草案)

(公众意见征询)

二、公共服务设施规划

规划公共服务设施主要有机关团体用地、科研用地、文化用地、教育用地、体育用地、医疗卫生用地、社会福利用地等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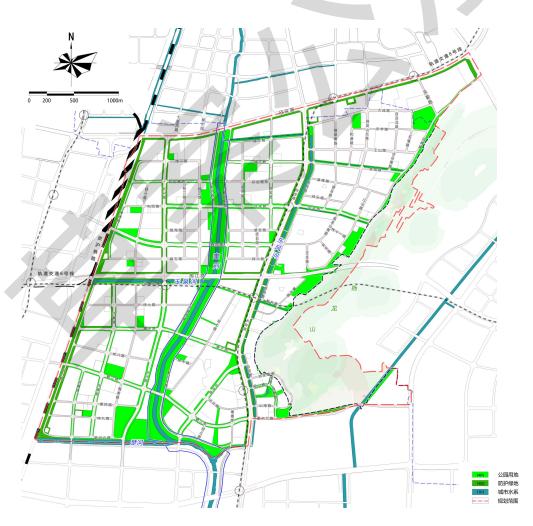
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

《徐州高新区产城融合示范区详细规划》(草案)

(公众意见征询)

三、蓝绿空间规划

构建纵横相连的水系网络,配套规划建设公共绿地,形成蓝绿交织的空间体系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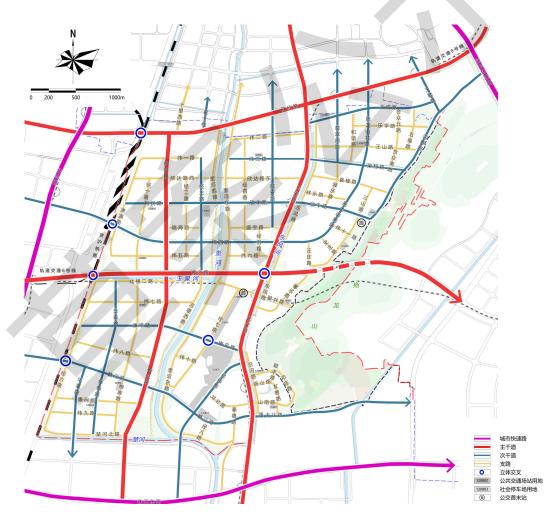
绿地水系规划图

《徐州高新区产城融合示范区详细规划》(草案)

(公众意见征询)

四、综合交通规划

规划道路系统形成快速路、主干路、次干路、支路四个等级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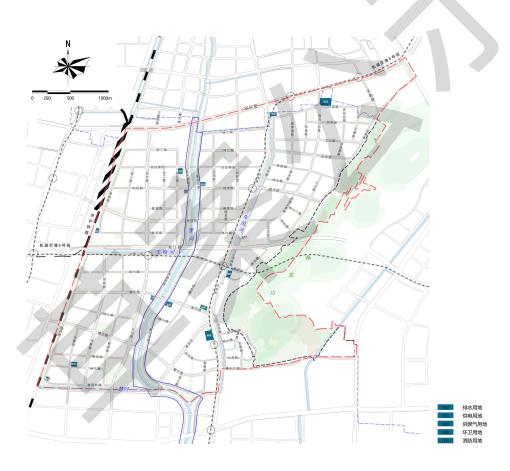
综合交通规划图

《徐州高新区产城融合示范区详细规划》(草案)

(公众意见征询)

五、公用设施规划

规划公用设施有排水、供电、供燃气、环卫、消防用地等。



公用设施规划图

六、编制单位资质

该规划由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,资质证书编号:苏自资规乙字 22320029;等级:乙级。